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 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的原则，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评估情况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事务所”）成立于1987年12月，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注册地址在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2、人员情况

和信事务所2024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45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54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9人。

3、业务规模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1,82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77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683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51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7,145.12万元。2024年度和信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1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涉及人员13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和信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

经审计，和信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信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和信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计划、关键审计事项、风险应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和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续聘和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2024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工作进行评价并提出续聘建议，认为和信事务所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和信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2、2025年1月26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和信事务所、独立董事、公司管理层召开2024年年报审计第一次沟通会，对2024年度审计计划，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及审计进展情况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认真听取了和信事务所关于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和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审阅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第一次书面意见。

3、2025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和信事务所、独立董事、公司管理层召开2024年年报审计第二次沟通会，对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2024年财务报表及附注初稿进行了审核，同时会议对审计进展情况、审计关键问题、各项报告的出具情况进行了沟通讨论，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审阅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第二次书面意见。

4、2025年3月26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和信事务所、独立董事、公司管理层召开2024年年报审计第三次沟通会，对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2024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终稿进行了审核，同时会议对审计整体情况、审计关键问题、审计意见类型、各项报告的出具情况进行了沟通讨论，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审阅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第三次书面意见。

5、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

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和信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3月27日